

台聯最近倡議第二次公投及廢除公審會，台聯要如何主張以及如何進行公投畢竟是民主國家人民的權利，也是對於政治以及法制度上表達自身意見的一種表現自由，而台聯的主張正是反對私底下國共兩黨的私通，台聯就像是個心急如焚的妻子，要在法庭上捍衛自己家庭的權利，不要讓一個和外人通姦的先生把家裡的一切都交給外面的通姦對象。可笑的是，這個通姦的先生國民黨政府已經被抓姦在床了，居然大言不慚的在法庭上痛罵妻子，叫她別鬧了，不要有順我者昌、逆我者亡的想法，應該以大局為重，以和為貴。

<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10/new/jun/11/today-o7.htm>